

0206 震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18 次工作會報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5 年 2 月 12 日 9 時

貳、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

參、主持人：陳指揮官威仁

記錄：陳毅修

肆、報告事項：略

伍、指揮官裁示：

- 一、請經濟部持續瞭解災區明管接通後之供水狀況，針對缺水戶持續以巡迴水車送水；並預先整備後續修復送水管之器材設備，於救災告一段落後，儘速修復。
- 二、目前災區部分樓房無救援對象並已剷平，如臺南市有消毒防疫之需求，請全力協助。
- 三、依據中央氣象局觀測，目前無明顯餘震狀況，但仍有許多民眾對房屋之安全性有所疑慮，而臺南市立法委員亦有提及玉井區內有民眾擔心其住家受損，不敢住在家裡，由於下週一開始上班，請協調臺南市政府加快請專業技師協助安全評估，有問題者協助收容安置，妥善處理，如有人力需求，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亦協助調派技師，務使民眾安心。
- 四、後續民眾需要瞭解政府各種協助事項，因此於本日中午前，請各單位彙整重建及輔導措施，以表格方式呈現，送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彙整(如營建署提供租金補貼之對象、標準、申請窗口、相關限制、財源等，如相關手續及受理日期尚未訂定者，亦請註記何時可確認公布)。
- 五、院長預訂本週日上午 10 時至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開會，要瞭解救災狀況及協助地方政府之短期相關措施；另預訂下週三下午 2 時召開中央災害防救會報，瞭解事件總覽及後續中長期類似事件之防災措施，請相關單位預先準備。